**评审标准（征求意见稿）**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 | **是否客观评审项** | **分值** |
| **商务部分（分30）** | 综合实力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2分，最多得8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需提供在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委员会网上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 是 | 8 |
| 项目业绩 | 投标人近三年（2022年6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业绩得3分，最多得9分。  注：须提供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盖章页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是 | 9 |
| 团队人员配置 | 投标人需承诺配备不少于9人的信息化相关专业的服务团队，否则本项不得分。  1.项目经理：需具有国家相关部门核发的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高级系统分析师证书或高级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具备其中1项及以上得4分。  2.技术负责人：需具有国家相关部门核发的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具备得2分。  3.项目团队成员(不含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每有1人具有国家相关部门核发的中级（含）以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得1分，每人最多得1分，不重复计分，最多得7分。  注：须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及身份证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是 | 13 |
| **技术部分**  **（分60）** | 项目理解与分析 |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项目建设背景、河北雄安新区气象局信息化建设及应用现状、准确分析项目各应用系统运维需求及建设重点难点。  1.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  2.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  3.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4.未提供方案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否 | 10 |
| 总体方案设计 | 投标人应准确定位项目运维服务原则、服务目标、服务任务，重难点解决对策及运维服务内容等方面进行阐述。  1.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5分；  2.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10分；  3.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  4.未提供方案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否 | 15 |
| 项目实施方案及进度安排 | 投标人应阐明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完整性、针对性及项目进度安排合理性进行综合评价。  1.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  2.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  3.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4.未提供方案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否 | 10 |
| 服务质量及售后方案 | 投标人应阐明服务质量及售后方案，并承诺提供不少于5人的驻场维护团队，根据投标人服务质量承诺优越性，售后服务方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便捷性服务进行综合评分:  1.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5分；  2.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10分；  3.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5分；  4.未提供方案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或不能提供5人的驻场维护团队：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否 | 15 |
|  | 系统数据安全保障方案 | 投标人应阐明系统数据安全保障措施，根据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分:  1.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瑕疵：10分；  2.方案内容存在1处瑕疵：7分；  3.方案内容存在2处瑕疵：4分；  4.未提供方案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本项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否 | 10 |
| **报价部分**  **（10分）**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的评分方法计算。  注：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 | 是 | 10 |